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18—007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2月12日下午15:00在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2月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微信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全体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关于扎实推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的通知》（组通字[2017]11号）、中共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党委《关于扎实推动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的通知》（中平发[2017]14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于2018年1月2日出具的《股东建议函》（投服中心行权函[2018]77号）相关修改建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河南易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在开封万盛新材料有限公司院内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河南易成瀚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河南易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1%，河南瀚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9%。

经营范围：含金属废弃物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污染治理及循环经济的技术开发与应用；环境工程设计、施工、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平瀚博”）为本公司持股 76%的控股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现向公司申请对其进行委托贷款，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同意委托平顶山银行向中平瀚博提供委托贷款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期限 1 年，委托贷款年化利率为 9%。

同时，中平瀚博股东苏州平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同意按其持股比例为此次委托贷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另外两位股东：青岛瀚博厚宇工贸有限公司（持股 14%）、平顶山豪诚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8%）同意按其持股比例为此次委托贷款事项提供一般责任保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成瀚博”）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平瀚博”）的全资子公司，根据经营业务需要，拟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的方式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租赁”）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 3 年，易成瀚博拟与中航租赁就租赁物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合同期内易成瀚博按照约定向中航租赁分期支付租金。现申请公司为其上述融资租赁业务项下的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3 年，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担保范围包括全部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

同时，中平瀚博股东苏州平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同意按其持股比例为此次融资租赁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另外两位股东：青岛瀚博厚宇工贸有限公司（持股 14%）、平顶山豪诚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8%）同意按其持股比例为此次融资租赁事项提供一般责任保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比例为 50.20%的控股子公司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隆基”）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推动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的顺利实施，同意平煤隆基全体股东同比例现金增资 3 亿元，增资完成后，平煤隆基的注册资本由 60,000 万元增加至 9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增资 15,060 万元，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9,000 万元，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5,940 万元。同时，根据本次股东增资情况，修改平煤隆基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4GW 高效单晶硅电池片（二期）项目的议案》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比例为 50.20%的控股子公司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隆基”）为充分发挥公司新能源产业协同效应，提高市场占有率和行业竞争力，形成规模化竞争优势，监事会同意平煤隆基新建年产 4GW 高效单晶硅电池片（二期）项目，项目具体情



况如下：

1. 项目名称：年产 4GW 高效单晶硅电池片（二期）项目
2. 建设单位：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建设地址：河南省襄城县产业集聚区
4. 建设内容：本项目在二期 2GW 已建成的基础上，利用在建生产厂房（建筑面积 40232 m²），再建二期年产 2GW 高效单晶硅电池片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项目设计 12 条生产线，项目建设期预计 12 个月。

5. 项目投资及效益情况：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171,44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161,169 万元（含政府先行代建投资 42,09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10,271 万元。

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每年新增含税营业收入 371,419 万元，净利润 28,921 万元，企业所得税 9,640 万元，增值税 10,430 万元，营业税金及附加 1,043 万元；本项目有良好的经济效应和社会效应，项目投资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21.79%，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5.11 年（含建设期）。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二日